

证券代码：870924

证券简称：安卡网络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杭州市西斗门路 3 号天堂软件园 A 幢 16 楼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杨青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,088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6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制定《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08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制定《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08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年度报告〉及〈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1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详见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与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1）、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08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08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08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不分配不转增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08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弥补亏损-7,425,049.98 元，已超公司股本总额 8,00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08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用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08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金诚同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戴雪光 黄佳伟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、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北京金诚同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0 日